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適用於指定日期，包括 2024 年 2 月 14 日及 12 月 24 日。

2. 優惠不適用於任何酒精類及非酒精類飲品、加一服務費、切餅費、開瓶費、購買現金券。

3. 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或優惠券同時使用。

4. 優惠不適用於任何機構之會員計劃作賺取或增加積分用途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